

# 王子壯日記

第五冊：民國二十八年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中央研究院  
近代史研究所 編印

# 王子壯日記

手稿本

第五冊：民國二十八年

# 王子壯日記 目錄

## 第五冊

|        |    |       |     |
|--------|----|-------|-----|
| 民國二十八年 | 一月 | ..... | 五   |
|        | 二月 | ..... | 四八  |
|        | 三月 | ..... | 八八  |
|        | 四月 | ..... | 一三〇 |
|        | 五月 | ..... | 一六八 |
|        | 六月 | ..... | 二〇五 |
|        | 七月 | ..... | 二四六 |
|        | 八月 | ..... | 二八一 |
|        | 九月 | ..... | 三一六 |

|     |       |     |
|-----|-------|-----|
| 十月  | ..... | 三四九 |
| 十一月 | ..... | 三八二 |
| 十二月 | ..... | 四一二 |

(民國二十八年)

此冊為蔣先生所贈，使高級人員，時自省察，檢討過去，激勵將來，亦自知其所無之意也。此種日記，如善用之，可以養成領袖人才，必不能如過去泄沓敷衍，百無一成。余反省過去，亦有自勵者在，如在個人能力方面，應有磨練，文字應再使通暢，習字再求進步，作人更使嚴正，在工作方面，余在監委會秘書處負責，自應使其工作進步，但其精神方面，非常不振，余屢加督促，惜少改善，以後，為將有計畫的規劃其工作，增高工作人員之興趣。至銓敘部方面，余任政務次長，工作方面，只負銓敘委員會之審查責任，成法成規，已有條理，除隨時因應時勢稍有變動外，大體有軌可循也。

本月大事預定表

本月大事預定表

本月廿早中央開第五次全體會議，此會在此時期舉行有重大問題，待其決定，如共產黨要求全體加入本黨，即須予以答复。此事關係革命前途至重大，以十五年之經驗，其在本黨之掙扎把持，猶在心目，再衡以彼黨近來之活動，口爭論陷區之領導權，凡淪陷之地，彼必派人組織游擊隊，且聞魯南區八路軍及中央指定之秦啓榮部同時活動，而八路軍必欲解決秦部，因此開戰，失敗後，又向他處增調，似此在強敵壓迫之下，猶作此閹割之爭，其無誠意合作，至為顯然。如使彼全部加入本黨，或又將前十年之現象重演於今日。雖然此事之關鍵，不在拒絕彼之要求與否，而在本黨今日能否自負担此偉大之使命，故本黨內部之革新，實為最重要之問題。蔣先生對於此事非常注意，已分別使人研究各種方案，以便提出於最近之五中全會。蓋黨之組織散漫已久，當此最危急之時，實為整理內部之良好時機也。監察委員會秘書處已起草報告，以備提出監察委會之五中全會。

## 上 星 期 反 省 錄

余之日記，在十幾歲時係奉父親命，擇記所學，以報告長者。時父親服務於營口也。作事以後之日記有類雜記，至多只能練習文字，欲以自勵之處雖有，記述亦多散漫。今此冊按時考核，宜有若干之促進，在可能範圍務須善用自利用也。汪先生態度之變，使余驚異不置，更回想汪先生年餘之言行，對於抗戰多抱悲觀之見解，亦有跡象可尋。本來以我之國力與日本相拚，作持久戰，以常理言未易樂觀，然賴有高瞻遠矚之領袖，其領導號召之精神的毅力亦殊未能測計。汪先生非不知之，而竟出此者，瞻識懦弱，輔以領袖大德，於是利用時機，倡為口號，以動搖人心，而不暇計及國家前途之百年大計也。如果係出自愛國的真誠，自不能公開發布通電，必寫明主張密陳中樞，如蒙採納，自可返國，不徒即蕭然隱去，以待時機，未必無出頭之日也。何急遽若此之不遑耶！

### ▲上星期反省錄▼

民國二十八年

▲本星期預定工作課目▼

按期定程以課己之責任所以自律也。嚴希能迅捷以事功。余在監委會秘書處負責最近已指定若干工作，分飭進行。如法規解釋之須重新編印，余去歲已使為之。今檢閱油印之本，其中不適用者甚多，必須再為審查，重行校印。是對此工作之疏忽也。最近所應辦者，再五中全會即將到來，關於有關案件之討論，事先亦須加以準備。今擬將稽核條例提出，其不適用部份予以修正，以為將來辦理案件之準則。監委會秘書處工作之待推進者甚多，余以前未能切實負責，故工作益顯鬆懈，所以居然能維持者，因監委會諸常務委員專注意國事之大者，日常事物未能注及。余現在自應力正前非，由工作方面督促全體同志努力進行，並時常開會以便大家就工作方面之改進<sup>之</sup>研究進行，其餘如個人修養方面，凡可以供參考之資者擬予一併提出，在余現在之理想，必須於工作有興趣，作事始能進步。個人修養亦即所以增益其智能，端正其性格，彼此如果能認真作人，努力作事，必願各擇所見以資研究。縱裁所最注意之小組會議，自能從容作到也。

要 提

汪精衛先生開除黨籍

晨六時考試院舉行慶祝典禮並團拜，戴先生禮服勳章蒞臨主席，禮畢，並訓示大家努力作之。七時在范莊之高坡草地舉行遙祭典禮，由林先生主祭，八時在國府禮堂行慶祝團拜禮，由林主持並致訓詞，禮成後，即在國府會議廳召開常務委員談話會，討論汪先生通電主和問題。宣讀來電後，蔣在主席地位先發言，以為汪先生把事情看得太容易，以為日本現已覺悟，其實汪先生這種說話很影響他的名譽和地位，非常可惜，所以我想以個人的名義去電勸其有悟。溥泉先生起立發言，以為不可。汪此銘既棄職逃去，就發表主和通電，公諸報章，是顯然與中央為敵，想破壞抗戰，陳公博在港聲言以自負有重大使命，是顯然以其副總裁地位有所活動，若不予以處分，殊無以嚴肅黨紀。吳稚暉林主席先後發言，意思畧同，以汪將此電先在港報發表實有不測之胸懷，或已擬定如何做法，故為須嚴正表示中央之主場，以免淆惑聽聞。若僅就個人之電以轉為其所利用，不能不審慎。最後蔣先生允於考慮，本日下午三

一月一日 星期日 (元旦) 氣候 溫度 民國二十八年

王予壯日記 第五冊

一月二日 星期一 氣候 溫度

民國二十八年

## 提要

時再開會討論所有執監委員均予列席。午後三時半再到國府大禮堂由蔣先生主席開會後討論甚久章振以為汪先生敢於出此想為不以開除黨籍為意，但我們必須平心靜氣者乃昭告國民乃世界耳。監委會常委主張尤力以為綱紀所在，不容假寬。蔣先生又為之分析此事以為汪先生如果為將來危險怕共同担負責任，現以此聲明主和，免去責任，原無不可。但汪先生去渝之日莫不借款已告成功，彼輩實之發又在我廿六日紀念週報告公布以後，是其此後之步絕非消極的或更有企圖。但吾人對汪先生之不可逼人太甚，使其趨於極端，所以我擬有三種辦法：(一)勸告(二)警告(三)開除黨籍。請大家表決，最後以大多數通過開除黨籍。蔣先生中肯監委會多會開常會決議永遠開除黨籍，也現定應如此也。

今晨六時中央紀念週由維暉先生報告後，蔣先生訓話。謂今後各部負責人必須舉行小組會議，因為小組會是檢查以往，督促未來，隨時隨地謀工作之進步的最新的方法，我們能以應用則

提 要

我們的工作若能日有進展，一切進行都能完善，如果不照此做，工作方面難得進展。所以從今年起，大家都必須立下志，科長對於科的工作，處長部長對於處部的工作，在小組會議中盡量討論，至少兩星期須開會一次。這是我們今後改善工作最重要的方法，大家務必致奉行。

年假二日，今晨已到軍部辦公，余對於監委會秘書處，感想即太不振作。對於以往工作既未有妥善之安置，以後工作之進展尤無想，余自到處服務三年於茲，最初數月，余每星期召集大家談話，希望從工作方面增加大家之興趣，但結果似無人感興趣，督促大家努力，亦無效果。余一腔熱誠，願為減色，以後即在有關工作方面隨時設法改進外，一般指示不再舉行，是亦余個人不善督率之所致。今後似使各處自己隨時討論，或定期舉行小組會議，使其各就工作範圍內謀所以改善之策，亦可慮者處長之頗乏朝氣，且腦筋相當固執，有若干往余指示，照辦，並不照行，是甚明也。

一月三日 星期二 氣候 溫度

民國二十八年

民國二十八年

王子壯日記 第五冊

一 月 四 日 星 期 三 氣 候 溫 度

民國二十八年

提 要

律己宜嚴

作人首在律己。律己不嚴，對事不正，更難以繩人。小之不能治室家，大之難以矯社會。此在吾國重視倫理，少小所學，親師誘導，宜有普遍之成效。然一按之實際，殊不盡然。私慾誘引之深切，習染風尚之可懼，個人置身其中，每使難以自拔。吾國官吏，以受封建殘餘，每視高人一等，此種現象，以高級官吏為顯著。身為一部之長官，便可已所需家庭所御，取給於部矣。不如此者，恐為少數之例外。考該院鈕惕生先生，素以嚴謹著稱。<sup>音</sup>長銓敘部時，尚用一不當之庶務，扣用公款，濫用公家名義，運汽車到京，私自營業，傳與鈕夫人有關，不能制。此旭樓先生所親歷，自餘長官，尚堪問乎？余在中央秘書處十餘年，只借用公款數百元，於去年九月間，決計脫離之日，悉予償還。只有為母親作七十誕辰，經葉先生准予借用之三千元，迄未能償，以數稍鉅，暫無此力，將來必須予以清結。財務處於昨日送五百元來，謂係朱秘書長密批，分贈各秘書者。余立即還之，以余之秘書辭已數月，不便領此。且朱之此舉，以公款作市忠之舉，<sup>用</sup>在監委會方面，尚須依法予以駁斥也。

要 提

辭却中央秘書處秘書職務

葉先生之長秘書處也。若干工作使余代行。故余在事實上為副秘書長。自去夏代表大會以後以甘乃光為副秘書長。余已無所事事。因來重慶維持後方之故。又逢數月故大家遷渝。余又力辭未允。現當全會瞬將開會。昨又函請朱先生轉陳常會准予辭去秘書職務。今日午後常會業經准辭。如釋重負。惟戴先生得悉之餘。身在病中。猶專函常會。請予慰留。雖未果。而先生對我之隆情重視。實使余感愧無地也。戴先生素重視中央之技術的工作。認為黨的變動如此頻繁。而工作井然。重心屹立。是余等埋首工作之效。於中央各要人間盛稱之。余之承先生擢為銓敘部次長。別無私誼。一念在公之所致也。余有何德而承先生之若此厚遇。中央方面之工作基礎已奠。當不至乖謬。惟在余個人尤須以夙夜在公之心。奮其精誠。貢獻黨國。以報先生對余殷厚之期望與重視也。

一月五日 星期四 氣候 溫度

民國二十八年

民國二十八年

王子壯日記 第五冊

一月 六 日 星期五 (望) (小寒) 氣候 溫度 民國二十八年

提 要

汪先生除發艷電外尚有廿一日函分致執監委員會常務委員及秘書長等措詞委婉足動聽聞確出其手筆恐事實上未必有若是之易也。且聞汪先生人在河內而陳公博等在港滬等地仍肆活動冀於地方軍人方面有鄉音應彼之主張者似此下策必將以動搖國本為目的殊失政治家之風度。且近衛內閣業已崩潰汪欲議和之對手已不存在且其崩潰之因在軍人欲全部實施總動員法而近衛以誘和無效敗軍部意實施則與己在議會之約言有違故於議會行將開會之今日不得不出於總辭職。至繼任之平沼則完全為軍部之傀儡其將進一步榨取資金對我侵戰毫無問題。所謂軍部仍要求保留上月二十一日近衛宣言之態度者(御前會議所決定者)亦不過表示一種姿態作為誘引之手段其實充其所言固可以亡我國而有餘。蔣先生上月廿六日之報告固詳為分晰其毒辣總之於抗戰未有獲勝之際欲由交際而獲實益書生之見也。

要 提

監委會秘書處應作未作之工作最重要者有二端：關於審查黨籍之案處分標準，應擬定。監委會既為黨的司法機關，在理應有黨律之規定，但此問題迄未辦理，因黨的處分每富有伸縮性殊不易規定也。於是退一步囑審查處根據已辦理之成案，集其類例，以為辦理處分案之標準，久之或可演為黨律。次則關於報銷案之准駁標準，法文所舉僅為大要，其詳細事例每至難決，如果不根據事實作具體規定，不失之寬，即失之苛，且觀感不同，互有參差。今日已着稽核處詳為擬定，以補條例之不足，以便提出最近舉行之五中全會，蓋亦重要之案也。再秘書處同事之間，不和睦，每至口角聲喧各室，為人所笑。今又有此事，余乃使劉處長君著切實負責，糾察各同志，如有意見不同，可以報告上級，他不得私自衝突，有碍公務，如有不服者，再切實予以制裁。

一 月 七 日

星 期 六

氣 候

溫 度

民 國 二 十 八 年

民 國 二 十 八 年

▲上星期反省錄▼

上星期最受刺激而為一般人所談論者，為汪先生之態度問題。當抗戰強敵已達一年有半之今日，民力國力已現疲竭，何能復起內部之變化？汪先生苟有誠意，亦應先提供中央之研究，不應傳諸港報，以使人有壹國<sup>小局</sup>意見復趨分裂之印象。意見採納信實執行，如果被拒去而遠隱，亦不失為政治家應有之風度。且上月廿六日蔣先生之報告，其中關於和議之途徑亦有所闡明，即必須重開太平洋會議，英美各國共同討論，如何實現遠東之和平，吾人當可參加，庶有較公平之討論，如只與日討論和議，實不異對彼屈服，焉有吾人自由獨立之餘地。由此以觀蔣先生非不贊同和議，惟欲有光明之和議，而非私相授受之相變的屈服。彼之意見，雖相去似不甚遠，然蔣之此意首先為日人所不容，因其主張「新秩序」者，即以日人為亞洲主人，代名詞不容他國置喙其間，如<sup>非至</sup>無困難地，絕不<sup>能</sup>落改變，彼此種自大之態度，亦<sup>非</sup>言者，換言之，在汪之意，即在日人自息之下，無不可，但圖保持一名義上之獨立，而由去國家獨立自由之本旨遠矣。